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基金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与上海甲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峰投资”）、宁波和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拟共同出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宁波晔宏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晔宏”）。宁波晔宏总投资规模为10,000万元人民币（分期出资），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500万元人民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宁波晔宏于2020年11月12日，2021年1月21日分别投资了两期项目基金，投资额共计4,000万元（其中，公司两期实际出资3,400万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经宁波晔宏投资决策委员会独立决策审议决定将所投一期股权项目完成退出并进行清算，具体情况如下：宁波晔宏将一期项目股份完成出售，本次项目处置收入弥补宁波晔宏累计亏损及预提合伙企业未来托管费及审计费后，预计剩余可分配总金额为人民币91,799,192元。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一期基金之投资已全部完成退出并收到全部分配款，宁波晔宏一期基金清算将给公司带来4500万元-5000万元的投资收益，具体数据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 日